

厦门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文件

厦公交警通〔2025〕68号

厦门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关于在厦门市 政务服务中心开展驾驶人“两个教育” 学习和满分考试业务的通告

为提升我市交管服务便民化水平，满足广大机动车驾驶人就近参加“两个教育”学习（包括满分和审验学习）和满分考试的需求，自2025年11月17日起，在原有网点基础上，新增厦门市政务服务中心“两个教育”学习和满分考试业务办理网点。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参加“两个教育”学习的驾驶人，可通过“交管12123”手机APP预约满分或审验学习，按照预约成功后的教育场次时间，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到达现场进行签到学习。

二、完成满分学习教育后，驾驶人可通过“交管12123”手机

APP 预约满分考试场次，并在完成缴费后，按照预约成功的考试时间，携带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到达考场签到考试。

三、具体地点：厦门市湖里区云顶北路 842 号厦门市政务服务中心 2 楼综合服务三厅。

特此通告。

厦门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

2025 年 11 月 11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